附件2

# 关于开展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征集和发布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了及时发现我国热带农业领域最新优秀科技成果，提升热带农业科技成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科技成果快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服务热带农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热带作物学会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遴选和发布管理办法（试行）》（中热学字〔2023〕26号）要求（见附件），决定组织开展中国热带作物学会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征集、遴选、发布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优秀成果征集

（一）范围与类型

“优秀科技成果”是指可以实际推广应用的热带农业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新模式、新智力等优秀科技成果。

1.“新技术”包括热带农业生产及相关领域新研发应用的各类单项技术、工艺或集成技术。

2.“新产品”包括热带农业生产及相关领域新研发应用的新品种、投入品、加工产品及其他专用产品。

3.“新装备”包括热带农业生产及相关领域新研发应用的生产、加工和信息化设备系统及其他专用装备。

4.“新模式”包括热带农业生产及相关领域新总结应用的新业态、新服务、新流程、新形态、新链条等模式。

5.“新智力”包括热带农业生产及相关领域新提出有价值的著作、科普读物、研究报告、政策建议、规划、标准等知识产品。

以下成果不列入遴选范围：

1.已获国家级或省部级科技奖励的、已经大面积推广或大规模使用的、已经获得中国热带作物学会优秀成果名誉的；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或存在潜在风险，对公共利益可能造成危害的；

3.涉及国家秘密的；

4.存在知识产权权属争议，且尚未解决的；

5.不能提供遴选所需完整材料特别是成果证明材料的；

6.成果完成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具体要求

**1.成果时间：2023年5月31日之前完成的科技成果。**

**2.完成人：**成果的第一完成人必须是学会的有效会员或第一完成单位必须是学会的会员单位。

1. 材料提供成果完成人按照《中国热带作物学会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申请表》（参见附件）要求完成申请表填写，并按要求提供电子版扫描件。2022年《关于开展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征集和发布的通知》（中热学字〔2022〕58号）征集提交的项目成果自动列入本次遴选范围，无需重复提交。

二、优秀成果遴选和发布

征集的优秀成果在初步筛选整理后，按照《中国热带作物学会热带农业优秀科技成果遴选和发布管理办法（试行）》（中热学字〔2023〕26号）要求进行遴选和后续发布等工作。

三、其他事宜

1.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
2. 材料征集阶段无费用支出，成果遴选后，每项成果收取后期宣传相关费用3000元。

（三）管理办法、成果申请表等有关附件请到学会官网查看。